釋義

在本文件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會計師報告」	指	會計師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
「**[編纂]**」	指	**[編纂]**
「細則」或「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於2018年[●]有條件採納及自**[編纂]**起生效的經修訂及重訂組織章程細則(其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四)，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寶雞市天瑞」	指	寶雞市隆泰天瑞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前稱為寶雞市天瑞汽車內飾件有限公司)，一家於2006年10月12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其由陳女士的胞弟陳思博先生擁有25%及由獨立第三方擁有75%
「寶雞市天祥」	指	寶雞市天祥包裝印務有限公司，一家於1998年9月24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由侯先生擁有62.5%及由陳女士擁有37.5%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一般開門進行業務的日期(星期六、星期日或公眾假期除外)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編纂]**」	指	**[編纂]**
「中央結算系統」	指	由香港結算設立及營運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	指	獲准以直接結算參與者或全面結算參與者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

「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	指	獲准以託管商參與者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指	獲准以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可以為個人、聯名個人或公司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	指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華中」	指	包括河南省、湖北省及湖南省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文件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公司法」或「開曼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經不時修訂、綜合或補充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修改
「本公司」	指	中國天瑞汽車內飾件有限公司，一家於2017年4月27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而就本文件而言指侯先生、陳女士及H&C Group當中的個別或作為一組控股股東(倘文義要求)
「客戶A」	指	位於陝西的寶雞華山工程車輛有限責任公司。客戶A的最終股東為陝西省國有資產督管管理委員會，且客戶A由陝西汽車控股集團有限公司間接持有
「客戶集團A」	指	客戶A及其同系附屬公司(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與之有業務關係)

「客戶B」	指	位於陝西的陝西重型汽車有限公司。客戶B的其中一名間接實益股東為陝西汽車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客戶B的一名最終實益股東為山東省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
「客戶集團B」	指	客戶B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與之有業務關係)。客戶集團B的控股公司由一家公司(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2338，及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338)擁有51%的權益，以及由客戶A的控股公司擁有49%
「客戶集團C」	指	一組公司，而該組公司為中國領先的電動乘用車製造商，其控股公司的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其A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客戶集團D」	指	成都大運汽車集團有限公司運城分公司及其聯營公司，為山西省的卡車製造商，主要從事(其中包括)汽車及底盤的製造及銷售
「客戶集團E」	指	陝西御圖雄工貿有限公司及其聯營公司，主要從事(其中包括)汽車零配件的製造、安裝、銷售及相關諮詢服務
「彌償契據」	指	日期為2018年[●]月[●]日並由我們的控股股東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作為其附屬公司之受託人)為受益人而簽立之彌償契據，其詳情載列於本文件「附錄五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D.其他資料 — 1.遺產稅、稅項及其他彌償保證」一節
「不競爭契據」	指	日期為2018年[●]月[●]日並由我們的控股股東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作為其附屬公司之受託人)為受益人而簽立之不競爭契據，其詳情載列於本文件「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華東」	指	包括上海市、江蘇省、浙江省、安徽省、福建省、山東省及江西省
「企業所得税法」	指	於2007年3月16日頒佈並於2017年2月24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税法

「企業所得税法實施條例」	指	於2007年12月6日發佈並於2008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税法實施條例
「電子認購指示」	指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的電子指示，為申請認購**[編纂]**的其中一種方法
「執行申請期」	指	於2013年1月1日起實施的*《中國民事訴訟法》*就一方在有效判決中向法院遞交針對涉事的另一方拒絕履行其於該有效判決的責任的執行申請所規定的兩年期限。該期限應從有效執行履行的法律文件中規定的最後一日起計算，且可能根據適用法律被暫停或終止。
「執行董事」	指	本公司的執行董事
「弗若斯特沙利文」	指	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諮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指	弗若斯特沙利文就中國汽車內飾產品行業發出的獨立行業報告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本集團」、「我們」或「我們的」	指	本公司及我們的附屬公司或其中任何一間附屬公司或(或如文義所指)就於本公司成為我們現時的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前的期間而言，本公司現時的附屬公司或該等附屬公司或其前身(視乎情況而定)經營的業務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香港結算」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香港結算代理人」	指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香港結算的全資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H&C Group」	指	H&C Group Holding Limited，一家於2017年4月18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由侯先生擁有60%及由陳女士擁有40%，且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而不時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及詮釋
「創陞融資」或「獨家保薦人」	指	創陞融資有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獲准進行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持牌法團，為**[編纂]**之獨家保薦人
「創陞證券」	指	創陞證券有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獲准進行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為**[編纂]**、**[編纂]**及**[編纂]**以及**[編纂]**之一

「獨立非執行董事」	指	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第三方」	指	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概無關連(定義見上市規則)的人士或公司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18年11月1日，即本文件付印前就確定本文件所載若干資料而言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編纂]**」	指	**[編纂]**
「上市委員會」	指	聯交所董事會上市小組委員會
「**[編纂]**」	指	**[編纂]**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主板」	指	由聯交所營運並獨立於聯交所GEM及與其並行運作的股票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
「萬勝卓越」	指	萬勝卓越有限公司，一家於2016年8月23日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獨立第三方
「大綱」或「組織章程大綱」	指	本公司於2018年[●]月[●]日有條件採納及自**[編纂]**起生效的經修訂及重訂組織章程大綱(其概要載列於本文件附錄四)，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財政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
「商務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或其地方主管部門
「科學技術部」	指	科學技術部或其地方主管部門
「侯先生」	指	侯建利先生，本集團的創辦人之一、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我們的執行董事、董事長、行政總裁、本集團總經理及陳女士的配偶
「盧先生」	指	盧華威先生，獨立第三方萬勝卓越的唯一股東
「陳女士」	指	陳別銳女士，本集團的創辦人之一、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我們的執行董事、本集團副總經理及侯先生的配偶
「國家發改委」	指	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或其地方主管部門
「華北」	指	包括北京市、天津市、河北省、山西省及內蒙古自治區
「中國東北」	指	包括遼寧省、吉林省及黑龍江省
「中國西北」	指	包括陝西省、甘肅省、青海省、寧夏回族自治區及新疆維吾爾自治區

「全國人大」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中國人民銀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就本文件而言，本文件對中國一詞之引稱，並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中國法律顧問」	指	中倫律師事務所，本公司有關中國法律的法律顧問
「前公司條例」	指	於2014年3月3日前生效的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
「**[編纂]**」	指	**[編纂]**
「S規例」	指	美國證券法項下S規例
「重組」	指	如本文件「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重組」一節所述為籌備**[編纂]**而進行的本集團公司重組
「受限制業務」	指	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不時於香港、中國及本集團提供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所從事的或已投資的或以其他方式涉足的服務及／或產品(包括但不限於在中國製造重型卡車及乘用車內部零部件)所在的任何國家或司法權區所開展的任何現有及／或未來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任何業務

「購回授權」	指	我們股東授予董事以購回股份之一般無條件授權，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五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A.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進一步資料 — 3.當時唯一股東於[●]通過的書面決議案」一節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Ryford」	指	Ryford Holding Limited，一家於2017年5月5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國家外匯管理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匯管理局
「國家外匯管理局第13號文」	指	由國家外匯管理局頒佈並於2015年6月1日生效的《關於進一步簡化和改進直接投資外匯管理政策的通知》
「國家外匯管理局第37號文」	指	由國家外匯管理局頒佈並於2014年7月4日生效的《關於境內居民通過特殊目的公司境外投融資及返程投資外匯管理有關問題的通知》
「國家市場監管總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
「國家稅務總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稅務總局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國家知識產權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知識產權局

釋義

[編纂]	指	**[編纂]**
「華南」	指	包括廣東省、廣西壯族自治區、海南省
「中國西南」	指	包括重慶市、四川省、貴州省、雲南省及西藏自治區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收購守則」	指	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經不時修訂、修改及補充
「天瑞國際」	指	天瑞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2017年6月13日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Ryford全資擁有及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往績記錄期間」	指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屬地、領地及司法管轄範圍內的所有區域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美國證券法」	指	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及據其頒佈之規則及法規
「**[編纂]**」	指	**[編纂]**
「西安天瑞」	指	西安天瑞汽車內飾件有限公司，一家於2009年5月22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及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西安天瑞實業」	指	西安天瑞實業有限公司，一家於2016年12月23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其由侯先生擁有60%及由陳女士擁有40%

釋義

「**[編纂]**」	指	**[編纂]**
「%」	指	百分比

於本文件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聯繫人」、「緊密聯繫人」、「關連人士」、「關連交易」、「核心關連人士」、「附屬公司」及「主要股東」等詞彙應具備上市規則賦予該等詞彙之涵義。

文件中所載中國自然人、法人、政府機構及部門、機構、設施、證書、業權等(該等名稱並無官方英文譯名)的英文譯名或任何描述均為其相應中文名稱的非官方翻譯，僅作識別用途。倘存在任何歧義，概以中文名稱為準。中文或其他語種的公司名稱的英文翻譯註有「」，僅供識別之用。*